

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

蒲松龄与聊斋志异

雷群明

36
35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

蒲松龄与聊斋志异

雷群明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

这套丛书旨在向中等以上文化程度的读者介绍中国古典文学的基本知识，内容包括文学史上比较有影响的作家和作品、重要的文学活动和文学流派以及文学体裁方面的基本知识。丛书的编写力求观点正确，内容充实，叙述简明扼要，文字通俗易懂。

目 次

一、幸与不幸交织的一生	1
(一) 青年风采	1
(二) 幕僚生涯	5
(三) 穷愁坐馆	9
(四) 暮年悲欢	15
二、寄托“孤愤”的《聊斋志异》	19
(一) 时代背景	19
(二) 成书年代	28
(三) 题材来源	28
(四) 卓异思想	31
(五) 高超技巧	49
(六) 深远影响	74
三、不容忽视的诗、文、俚曲及其他	79
(一) 散文成就	79
(二) 诗词杰构	86
(三) 俚曲奇葩	101
(四) 实用杂著	118
后 记	125

一、幸与不幸交织的一生

在中国文学史上，不少作家有着传奇式的生平，丰富、复杂的经历。比较起来，蒲松龄的一生要平凡、简单得多。虽然如此，却也交织着幸与不幸。

他生于明末清初，经历了复杂而激烈的社会动荡，造成了他生计的困窘，但也极大地丰富了他的阅历；他青年时期在秀才考试中脱颖而出，但此后却屡困场屋，使他无法进入官僚阶层，却为我们留下了一个伟大的作家；他长期坐馆，身居下层，个人饱尝辛酸，倒使他与下层劳动人民呼吸相通，有充分的资格充当他们的代言人。总之，他个人经历的这些挫折与不幸，为他进入中国文学史上的最高艺术殿堂创造了条件，又何其幸也！

（一）青年风采

蒲松龄，明崇祿十三年（1640）四月十六日出生于山东淄川县蒲井庄（今蒲家庄）。其先祖可考者

为元代总管蒲鲁浑、蒲鲁仁，为“般阳土著”，故有人认为蒲松龄应是蒙古族人，也有人称之为回族、女真族人。

蒲松龄的父亲蒲槃，字敏吾，“少肯研读，文效陶邓，器识超远，淹博经史”（路大荒《蒲柳泉先生年谱》），但到二十多岁时，还没考上秀才，加上明末战乱，便愤而弃文经商，家称小康。为人不求闻达，乐善好施，到了晚年，连举四子，生活则日见艰难，以至于“不能延师，唯躬自教子”（蒲箬《柳泉公行述》）。几个孩子中，蒲松龄天资聪明，“经史皆过目能了”（同上），最受蒲槃钟爱。他把自己科举失意的痛苦埋于心底，精心培育孩子，希望蒲松龄能踏上仕宦坦途，搏取功名，实现自己的未竟志愿。

蒲松龄的少年时代，是一个充满血与火的时代。腐败的明王朝在李自成、张献忠等农民起义军的沉重打击下，迅速瓦解，北方崛起的满族统治者依靠武力逐渐南侵，不久即取明而代之，建立了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个封建王朝——清朝。

清王朝在巩固自己政权的过程中，恩威并用，一方面以武力先后消灭各起义军和残余的南明王朝势力；一方面采取笼络汉人的各种怀柔政策，其中包括从明王朝继承过来的开科取士制度，使天下之士尽入其彀中。可怜的读书人无路可走，只得以努力应试为“正途”了。蒲松龄虽称不上“遗

少”，但毕竟经历过两个王朝，幼小心灵中的这些烙印后来在他的作品中多少看得出一些影子。特别是发生在他家乡的谢迁起义，曾波及他的居住地，受到他父亲及叔叔的抵抗，不能不在他心中留下深刻的印象。

蒲松龄从小跟父亲读书，虽没有受教于学府，但经史子集，诗文词曲，却无不打下扎实的基础。由于身处乡间，还造成了他对乡土文学及农村实用书的巨大兴趣。他后来之所以能写出很好的方言俚曲及一大批面向农村的启蒙读物，是与他的这种独特经历分不开的。

蒲松龄在十六岁之前，父亲便给他订了亲，对象是“文战有声”的刘国鼎的次女。十六岁那年，民间盛传顺治皇帝“将选良家子充掖庭，人情涌动”，刘国鼎担心女儿被选进深宫，便提早将女儿送到婆家；过了两年，蒲松龄十八岁时，才正式结为夫妻。刘氏为人温和谨慎，朴讷寡言，颇得婆婆欢心，但遭到妯娌的非议，以至于蒲松龄的父亲不得不让几个儿子分家，自立门户。在财产分割上，松龄夫妇大概比较老实，所以甚是吃亏：分到二十亩薄田，只收了“菽五斗，粟三斗”，杂物器具好的被兄弟抢去，住房是“兄弟皆得夏屋，蠹舍闲房皆具；松龄独异，居惟农场老屋三间，旷无四壁，小树丛丛，蓬蒿满之”（路大荒《蒲柳泉先生年谱》）。但

是，刘氏安贫乐道，勤俭治家，使蒲松龄在家无冻馁之苦，出外无后顾之忧，堪称是知心的贤内助。他一生文学有成，《聊斋志异》能取得如此成就，刘孺人功不可没。

青年蒲松龄，年少气盛，刻苦努力，经、史、诗、文之外，对于当时的科举科目，自认为也是烂熟于心；加之新婚燕尔，自然春风得意。十九岁参加秀才考试，在淄川县、济南府、山东学道的三场考试中，连连夺冠，补博士弟子员，从此“文名藉藉诸生间”。主考官施闰章爱才如命，对蒲松龄的才气大为赞赏，认为他的文章“直足以维风移俗”，而且“观书如月，运笔如风，有掉臂游行之乐”（同上）。而蒲松龄对于这位赏识他的主考官的文才人品也极为推崇，在他后来写的《胭脂》小说中，曾这样说道：“愚山先生（按：即施闰章）吾师也。方见知时，余犹童子。窃见其奖进士子，拳拳如恐不尽；小有冤抑，必委曲呵护之，曾不肯作威学校，以媚权要。真宣圣之护法，不止一代宗匠衡文无屈士已也。而爱才如命，尤非后世学使虚应故事者所及。”

可惜，封建社会里，像施闰章这种“爱才如命”的有权势人物太少了，致使像蒲松龄这样的青年终于升不上去，无法施展其才能，实现其抱负。在秀才考试中夺得三连冠的蒲松龄，曾经踌躇满志，

自以为蟾宫折桂，指日可待。第二年，与张笃庆、李希梅、王鹿瞻等结“郢中诗社”，希望“由此学问可以相长，躁志可以潜消，于文业亦非无补”。（《郢中社序》）。但此后，尽管他刻苦钻研制艺，仍是“如棘闱辄见斥”，文战屡屡不利，直到撒手人寰，仍是个白衣秀才。这是他个人的不幸。但正是这种不幸，刺激了他走上了另一条路，开始注意搜集、整理和创作他的《聊斋志异》，这又是文坛之大幸。

（二）幕僚生涯

蒲松龄在秀才考试中连连夺冠之后，可能就成了父亲的“重点培养对象”，免除了他的农作任务，让他“一心只读圣贤书”。这种特殊的待遇，在兄弟之间或许不至于有所非议，但妯娌之间，未免生出许多叽叽喳喳的问题，以至于冢妇与娣姒若为党，“时以虚舟之触为姑罪，嗾嗾者竞长舌无已时”（路大荒《蒲柳泉先生年谱》），从而导致了分家。分家之后，“薄产不足自给，故岁岁游学，无暇治举子业”（同上）。不久，父亲病逝，更如雪上加霜，使他的日子越发难过。

在考取秀才以后直到三十一岁去做宝应县令孙蕙的幕僚之前这十多年间，蒲松龄的事迹难于稽考，据蒲簪等的《祭父文》云：“若夫家计萧条，

五十年以舌耕度日，……而东西师生三十年，……无过于刺史毕先生家。”（同上）蒲松龄七十岁才结束西铺坐馆生涯，按“五十年以舌耕度日”的说法，那么应是从二十岁左右便开始了他的“游学”生涯。这种游学，很可能是与一些富裕人家的子弟一边读书，一边做些文字工作，换取一定的报酬。据袁世硕考证，在进入毕家之前，蒲松龄可能还曾在沈燕及、李希梅、王八垓家“游学”过^①，应该说是合理的。

在家计十分艰难的情况下，蒲松龄“无暇治举子业”，也许是没参加乡试，也许是匆忙准备后去参加结果落选，而这又加剧了他的穷困。直到康熙九年（1670）他三十一岁那年，生活才出现了一线转机。这一年，比蒲松龄大八岁的同乡孙蕙到江南宝应县当知县，特邀他去做幕僚，专司文书笔札。这种差使较之坐馆，报酬无疑要优厚得多，名声也好听一些，但对蒲松龄来说，他一生中这唯一的一次南游和幕僚生涯，却是他深入认识社会的最好契机。

蒲松龄于康熙九年夏秋之交动身去宝应，第二年秋天辞幕回故里。虽不过一年多时间^②，但对

① 参见袁世硕《蒲松龄事迹著述新考》第26—49页。

② 蒲松龄《伤刘孔集》诗有“千里莲花幕，连床经岁余”之句。

他的一生以及他的《聊斋志异》创作的影响却是至为重要的。

县衙门是官场的缩影。作为县令的孙蕙几乎什么都要管，而且他还兼任了漕官、驿官的差使，送往迎来，应付上面的来人，有如“声使”，“婢膝奴颜，则状同伏鼠”；同级官僚，有趁灾荒贱买小姑娘为妾的淫棍，有企图私吞漕米、驿马的贪官；下面的土豪劣绅，有依仗势力鱼肉乡民并不把县令放在眼内的恶棍等等。因为孙蕙都要蒲松龄这个高级幕宾代为应对，只能把事情真相和盘托出。这就使他对吏治的黑暗，人民的疾苦有了深切的了解。《聊斋志异》中那些揭露官场黑暗、官吏鱼肉百姓的名篇，如《梦狼》、《席方平》、《红玉》等等，之所以写得那样生动，那样有血有肉，与作者这段经历是分不开的。

一年多的南游，蒲松龄除了在宝应外，还随孙蕙去过高邮、扬州等地；另外，还途经了不少地方，饱览了大自然的美丽风光，阅尽人间的冷暖。同五花八门的人打交道，为他写作的仓库增添了许多素材。如他南下途中经沂州时，因避雨住进一家旅店，与一个名叫刘子敬的人抵足长谈。刘向他讲了一个动人的鬼狐与人的恋爱故事，并送给他王子章撰写的万余字的《桑生传》，他便据此写成了动人的名篇《莲香》。

蒲松龄究竟何时开始动笔写《聊斋志异》，没有明显的资料作证，但南游前后至少是他创作的一个高潮应是没有疑问的。从现存的《南游诗草》以及《聊斋》的一些故事来源看，他这一段时间忙于搜集、整理、改写、创作《聊斋志异》的许多故事。在他南下途中，有诗云“途中寂寞姑言鬼，舟上招摇意欲仙”（《途中》），显然是与同行的旅人谈论他的《聊斋》故事。在宝应做幕僚期间，有一次收到一封家书，有感而发给孙蕙、刘孔集写了一首诗，诗中说道：“新闻总入狐鬼史^①，斗酒难消磊块愁”（《感愤》），则更具体提到了他已经在做把听来的故事整理加工成书的工作。《聊斋志异》也许最初作者就是想取名为《狐鬼史》的（作者在许多作品后面的议论都叫做“异史氏曰”，似乎也透露了这种消息），大约后来才改变了主意。

幕僚生涯使他来回两次长途跋涉，中间又随孙蕙去过其他城市，这就大大增加了他接触生活的广度；在代孙蕙处理政务的过程中，又极大地锻炼了他的思想深度。而这些，正是他能创作好《聊斋志异》的重要条件。没有这次南游的幕僚生涯，蒲松龄的创作肯定是要逊色不少的。

① “狐鬼史”原为“夷坚志”，此据清抄本《聊斋偶存本》。

(三) 穷愁坐馆

康熙十年(1671)秋,蒲松龄急着要回家,主要是想参加第二年的乡试,希望能够走上中举做官之路。他在这年八月参加觉斯、鑫斯两侄的邀饮时写了一首诗:“羁旅经年清兴减,消磨未尽只雄心”(《八月新归,觉斯、鑫斯两侄邀饮感赋,得深字》),显然是对中举做官的“雄心壮志”仍抱有希望和信心。一方面对自己的才学满怀信心;另一方面,他还持有孙蕙的一封推荐信,使他不免有胜利在握之感。但是,考试结果仍然是名落孙山。这给了他一次沉重的打击,以至不顾“男儿有泪不轻弹”的古训,竟然“长颺我自暴清流”(《贻王淑子孝廉》),可见其痛苦之深。他还写诗给孙蕙,哀叹自己命运不好(“我困遭逢数亦怪”),抱怨世途风波险恶,同时,对自己今后的去向,心里也充满了矛盾,并已露出要在文学事业上寻出路的意思(《寄孙树百》)。孙蕙收到他的诗后,即回信表示慰问,对他的推荐信“无灵”表示抱歉;同时,又寄上他自己选的科举考卷,要蒲松龄“敛才攻苦”,即放弃他的《聊斋志异》创作,专攻八股文,认为这样才有希望成为“第一流人物”(路大荒《蒲柳泉先生年谱》)。

蒲松龄对老朋友的劝告当然不会无动于衷,

但他似乎终于没能认真去做。首先是他为生活所迫，要解决一家老小的吃饭问题。所以，他落第后就设法找工作，为富贵人家教孩子，同时，努力攻读八股文。王洪谋《柳泉居士行略》说：“自是以后，屡设帐缙绅先生家，日夜攻苦，冀得一第。”（同上）但是，“一第”终于没有得到，而“设帐缙绅先生家”却成了他后半生的主要内容。他大概换过许多东家，直到四十岁左右，才在毕际有家长期逗留下来。

其次是他大概不愿放弃他的“狐鬼史”的创作，难以集中精力去“攻”八股。因为，现存的《聊斋志异》四百多篇作品，至少在蒲松龄四十岁以前已经初具规模。所以，他在坐馆之余，恐怕大部分时间还是花在写作《志异》上，而不是去钻研时文。为了此书，他肯定是“超负荷”工作，以至身体都搞坏了，“四十衰同七十者，病骨秋来先觉”（《念奴娇》），这种未老先衰的悲叹曾多次在诗词中出现。

在蒲松龄近五十年的塾师生涯中，他大约做了这样几件事：

首先，当然是教书。四十岁以前情况不很清楚；四十岁以后，在同乡王村西铺毕际有家坐馆，一坐就是三十年。毕家号称“三世一品”、“四士同朝”，声威显赫，虽至毕际有时已经走下坡路，毕竟“瘦死的骆驼比马大”，在乡里还是很风光的。蒲松

龄以年俸十六两以上银子的微薄收入为毕家教育八个孙子。由于他们的年龄相差较大，蒲松龄在课程设置上肯定要有所区别，因而肯定要增加他的工作量。西铺虽然离蒲家庄不过几十里，但蒲松龄也没办法经常回去，只是春节前后，才有一段很短的时间回家与家人团聚。母亲顾不上侍奉，儿子顾不上培养，妻子也无法爱抚，对蒲松龄来说，是很痛苦和不幸的事。有一次，他曾对儿子笏这样说：“我为糊口芸人田，任尔娇情实堪怜。几时能储十石粟，与尔共读蓬窗前。”（《子笏》）他的内心世界，于此可见一斑。

但是，在毕家也有舒心的事。首先，“束修”虽低，但较之农耕已有天壤之别。三十年中，蒲家从常常忧贫愁病、衣食难继的困境逐渐发展到催科不怕，衣丰食足，乃至添置了几十亩田地，雇佣了奴仆，固然与孩子们长大、勤劳致富有关，但蒲松龄的“束修”无疑是个重要财源。物质生活的逐渐改善，使他解除了后顾之忧，能够致力于他所喜爱的文学事业。

其次，是毕家给他提供了一个比较舒适的读书、写作的环境。毕家虽富贵，却不以富贵骄人，尤其是毕际有去世后，次子毕盛钜主持家政，他待蒲松龄如师似友，使蒲松龄更感到温暖，好像在自己家里一样随便。从物质条件来说，衣食之外，毕

家还有很丰富的藏书，很气派的花园——石隐园，还有一间很好的书房——绰然堂供先生使用。这些，使得蒲松龄在授课之余，有充足的时间和条件用来读书、写作，较之他自己的三间老屋不知要好多少倍。蒲松龄之所以在毕家三十年才撒帐，一方面固然是感于主人的一再盛情挽留，另一方面恐怕也是留恋这里的良好环境，希望在此成就他的事业。实际上，《聊斋志异》的润色、增饰和最后完成，以及蒲松龄其他许多作品的创作，都曾得益于这个良好的环境。

另外，毕家还给蒲松龄提供了广泛结交文人墨客和达官贵人的条件。其中，与王士禛的结交对蒲松龄有着一定的影响。王士禛与毕家有“三四世姻亲之好”。大约在康熙二十六年（1687）前后，王（士禛）丁父忧，在家居丧期间，曾到毕家，遇到了蒲松龄。两人不顾身份悬殊，竟一见如故，“相逢快语彻清宵”（《五月晦日，夜梦渔洋先生枉过，不知尔时已捐宾客数日矣》），此后，王又两次主动给蒲写信，索要《聊斋志异》手稿并加以品评，给以高度评价。这使蒲松龄十分感激，视之为知己，并希望他的作品能借重王氏之名得以“游扬而传”。他曾有诗记此次会见：“潦倒年年愧不才，春风披拂冻云开。穷途已尽行焉往，青眼忽逢涕欲来。一字褒疑华袞赐，千秋业付后人猜。此生所恨无知己，纵

不成名未足哀!”(《偶感》)可见其激动的程度。

以王士禛这样的京官兼诗坛盟主，对蒲松龄如此青眼相加，无疑大大提高了蒲松龄的身价。因此，要求会见蒲松龄或请他代为作文的人也日渐增多。

坐馆期间，蒲松龄一方面教毕家的孩子，一方面自己仍不忘进取。是否每三年都去参加乡试，未见记载，但他四十八岁、五十一岁时两次乡试，分别因为“闺中越幅”和“二场抱病不获终试”而被黜，给他的打击是毁灭性的。他儿子蒲簪说，他在夫人的劝告下，从此不再“闾战”，但实际上在此后他大概还是去考过的，仅从他此后还作有不少“拟表”便可说明这一点。至于思想深处，更是时不时会泛起中举做官的念头。有时看见穷人升迁，甚至得知孙子中了秀才之类的事，也会自怨自艾一番，康熙四十一年(1702)，他还在诗中表达了“死灰复欲然”(《寄紫庭》)的意思。这些都生动地展现了一个知识分子的悲剧经历。不幸的是，好像有其师必有其徒，蒲松龄以满腹才学，不仅不能为自己搏一第，而且也没有教出一个蟾宫折桂的学生。毕家八个学生最好的只是拔贡入监，差的连个正额的秀才头衔都没得到。奇怪的是，他的“教绩”如此之“差”，毕家倒没想到换老师，反而一再挽留他。也许是毕家这些纨绔子弟的确是不堪调教，